



世相

流浪歌者

□ 张帮俊

晚上，骑车在城市的街头行驶。忽然，一曲舒缓的旋律从街角传来，随后，一个沧桑的声音传进我的耳朵。循声驶去，才发现，原来是一个街头流浪歌手在歌唱。

停下车，驻足欣赏。歌手是个三十多岁的小伙，留着长长的头发，一身牛仔装打扮，很有“文艺范”。一个竖立着的话筒，一个音箱，手里抱着一把吉他，这就是他的全部唱歌装备了。

小伙边弹边唱，唱的是一首现在非常火的歌《成都》。他唱得虽没有原版那样动听，但是，他唱得很认真动情，声音通过音箱，增强了立体声效果。歌声在夜晚的城市上空，在车水马龙喧闹的城市街道上响起，多了份韵味与地气。

渐渐地，歌者的周围已经围了一些人，有的人静静地聆听，有的人则指指点点，或与同伴小声交流。接下来的时间段里，小伙又唱了一些经典老歌，唱到高潮处，可以明显感受到小伙那高起的声音、激昂的表情。在唱到 Beyond 的《海阔天空》时，有些观众随声跟着唱起来，他们用这种方式来表达对歌者的尊重与互动。还有人自发地鼓起掌来，来表达感谢与点赞，城市的夜晚中有了这一幕，多了份温情。

如果说，像小伙这样纯粹是为艺术而歌唱的，那么，更多的城市歌者则是为了讨生活。在城市里的角落，经常能见到一些流浪歌手，有些甚至是残疾人，他们通过歌唱，来换取人们的同情心，将爱心放入那装有纸币零钱的小盒子里。说实话，有的唱得的确很一般，但是，对于富有同情心的人来说，唱什么歌，唱出什么水平，都不重要。重要的是，这些特殊的人，用自己的能力来讨生活，乐观地活着。

曾经在一个城市里，见到一位从小患小儿麻痹症的残疾小伙。上天对他关了一扇门，但又为他开了一扇窗，给他一副好嗓子。由于疾病的原因，他站着都像棵歪斜的树。可是，当他拿起话筒唱起歌时，简直像换了个人似的。声音是那样富有磁性，歌声中透露着对生活的乐观，对苦痛的坚定之心，让人深深感染。小伙子走南闯北，歌声飘过城市的夜晚，地下通道、车站、广场，他用歌唱阳光般地面对生活。他用感恩的心回报每一位给予他帮助的人。多年之后，我意外地在一个直播软件里见到了小伙子。人没怎么变，可是，他的生活条件好了许多，他不用再风吹日晒，而是通过自己开直播间的方式唱歌。他仍然是那样谦逊，歌也唱得依旧用心。虽然，换了个唱歌方式，但他说，他依然是城市的歌者。城市的流浪歌者，是一道别样的风景，是一个个善待生命、热爱生活的人。

闲话

简单的小欢喜

□ 李敬荣

结婚多年，我和老公过着平静如水的日子，觉得单调贫乏之时，也会浪漫一下，给对方一个小欢喜，调剂一下平淡的生活。

过情人节，老公都会送我一枝鲜红漂亮的玫瑰花。那一天，老公从外面回来，手藏在背后，看着我说：“猜猜看，我给你带了什么？”不等我开口，他就迫不及待地把我拿出来，开心地双手递给我，笑着说：“老婆，我爱你，你就像这朵花一样！”

我看了一眼，并不买账，假装生气的样子，“小气鬼，就送一朵呀？”老公嬉皮笑脸地说：“爱你今生今世，一心一意嘛。”听他一说，我觉得言之有理，就欢快地跑去找一个玻璃瓶，灌上清水，把花插进去，摆在客厅茶几上。

老公过生日时，我亲手叠了小星星送给他。我去文具店买来五颜六色的长而窄的星星纸条。晚上吃过饭，忙完家务，坐下来叠小星星。取出一个长纸条，先在一头留出一厘米长的一截，打一个结，长的那边翻折过去，整理好开头，这是小星星的雏形。接着拿起纸条折过去，一直折下去，直到剩下一厘米长的一小截纸条，把它插到缝隙里。最后用拇指和食指捏起星星角，扁扁的五角星就鼓起来，变成胖胖的了。一个个漂亮可爱的五角星叠好了，我找来一个透明的大肚子的小玻璃瓶，把小星星装进去，到生日那天送给他。

老公看到我叠的小星星，欢喜极了，拉着我的手，唱起来：“一闪一闪亮晶晶，满天都是小星星……”

结婚纪念日，我们会一起去公园湖边荡秋千。阳光照着湖面，湖水碧波荡漾。我坐在秋千上，老公用力一推，顿时一股力量从身后传来，我忽地飘起来，仿佛鸟儿飞入了云霄，忽地又落下来，带着一阵风，心儿也随之忽上忽下。微风吹起我的长发和衣裙，我又兴奋又紧张地喊着，飞起来喽，飞起来喽。秋千越荡越高，我们的笑声也越传越远。蓝天、白云、微风、秋千，生活中所有的烦恼，随着飘荡的秋千，飘向天外。

居家过日子，除去一些重要的节日纪念日，多的还是日常柴米油盐和家庭务。平常老公下班后一回到家，就挽起袖子擦地；双休日就去菜市场买菜，回来钻进厨房，忙碌半上午，为家人做一桌丰盛的饭菜。有时陪孩子们玩耍。

节假日纪念日的礼物有意义，平常日子里夫妻相互的体谅包容更重要。真正的感情，藏在平淡生活的细节中。我们也会有一些摩擦磕碰，那种时候，这些小欢喜就会适时跳出来，充当润滑剂，冲淡那些不愉快。

这种简单的小欢喜，不需要花很多钱，只需要花心思。烟火红尘中，这些甜蜜的小事，是漫长生活最美的点缀，是诗情画意的小浪漫，是平淡流年的调味剂。

人物

母亲的“五彩”毛衣

□ 刘兵

头，同时又感到奇怪：母亲总是在大庭广众之下使着编织针上下翻飞地赶做我们和父亲的新毛衣。而夜深人静时，母亲的房间里还亮着台灯在忙碌。偶有一天深夜，我上院里卫生间小解，远远地透过二楼窗户，依稀看到母亲仍在编织毛衣的剪影。

国庆节那天，常年在外奔波的父亲赶回来了，带回一些新颖的节日礼品。这一次，父亲破天荒想起母亲，专门在省城大商场为母亲挑选了一件暗红色风衣。趁着高兴，母亲把已加工好的新毛衣捧出来。我们分头试穿后，发出一阵阵赞叹。父亲当时硬要母亲换上新风衣。犹豫了片刻，母亲才脱下那件穿了多少年的罩衣，露出一件厚实的“五彩”毛衣。我们顿悟，各色毛线是从旧毛衣上拆下来的。母亲不窘迫，平淡地说，她这件毛衣是集腋成裘，旧物新用，巧妙组合，在深夜赶出来的。人老了，只要能保暖，就算毛衣颜色杂些，反正别人看不见。

我们心儿瞬间被触动，眼眶湿润：那绝对是一件独特的母爱牌“五彩”毛衣。乖巧的姐姐上前紧拉着母亲的手，泪流满面地说出了我们共同的心声：“妈，等我们长大能挣到钱，第一件事是给您编织一件新毛衣。让您在秋、冬穿得‘温暖如春’，心头溢满幸福和快乐。”



万物

见缝插针的生命

□ 汤飞

有天，忽然发现花盆里长出几棵小草，瘦弱、可怜得让人不忍心拔除。它们是如何来到高楼窗台上扎根的呢？最大可能是草种子搭乘了泥土或植物的“便车”，又或许是跟随风开始奇妙的旅程？我不知道。反正它们不放过任何一个绽放生命光华的机会，即使身处从未到过的悬空阳台，不会有“远芳侵古道，晴翠接荒城”的恣意，需与正牌植株争夺土壤、水分、阳光等资源，甚至终将遭遇被铲除的厄运，都没让这些渴望体味生命的小不点畏惧半分。它们陆续苏醒、生根发芽，不在乎活多长久，更不在乎能否留名，至少为自己痛快活一回。

无独有偶，单位门口台阶棱角处的缝隙间，露出了一棵无名野草，虽不十分肥绿，但青翠且固执，孤傲而不孤独，自有一种精神头。它生活的地方，下面是水泥，上面是石板，应该属于生命的不毛之地。它被凌乱的风抛弃至此，犹如一个人流落于荒野孤岛，险恶程度甚至远超后者。这粒种子未曾自暴自弃，而是聚灰尘为稀薄之土壤，饮朝露为生长之养分。从狭窄的水泥缝变成安乐窝，自己从不为人所见长成一朵“奇葩”，不枉人间走一遭。

非但小草如此，“大草”同样不肯示弱。我的老家曾在诗圣杜甫的笔下“平平平仄仄”过，历史悠久。现存的玉带城墙上有一株树冠葱茏、树根虬结的黄桷树，俯视往来车辆、人群，堪称小县城首屈一景。盘根错节牢牢贴住墙壁，延伸进石缝，拼命吸收雨露供养枝叶，上面还有人们系挂的用于祈福的红布条，可见其地位。它没有合抱的粗腰，也没有参天的体格，依然淋漓尽致地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备受爱护。

若论处境之艰难、生存之压力，谁能比得过高台与阶下草、黄桷树？它们不能叫苦发泄，安慰自己“东方不亮西方亮”，或者寻求帮助，只有两个选择：生存或死亡，而且非前即后，哪会有“虽死犹生”的光荣？不难想象，在它们之前，必定有许多先辈或同辈陷于类似绝境，最终未能冲破生命的桎梏，摆脱悲惨的命运。这似乎已是一种惯性，概莫例外。然而，生命的一面是脆弱，另一面是坚韧，它究竟能发挥多大的魔力，实难估量。石头可以绊脚，亦可砌筑亭台楼阁，有的个体不堪一击，有的偏偏置之死地而后生。因此，它们各展风姿，大小各异，而精神、意志及智慧是相同的。

脆弱、坚韧并非天生，不同的际遇会造就不同的性格，花草树木和人皆是如此。尼采说“那些没有消灭你的东西，会使你变得更强壮”。如果老天只留了一条缝，我们也绝不怨自艾、坐以待毙，勇敢地做一根尖针，见缝插针，用不懈努力去拓宽缝隙的维度。人无法选择大环境，却暗藏决定活法的可能，只要不屈不挠，生命自会有真我的风采。“冰雪林中著此身，不同桃李混芳尘”跟“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均属战胜酷暑后的别样风流。